2012 至 201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

委任油尖旺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增選委員

目的

本文件就 2013 至 2014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轄下四個委員會增選委員的名額分配及推選事官,徵詢議員的意見。

背景

- 2. 根據《區議會條例》第71條,區議會可委出委員會("委員會"),賦權代爲執行區議會的職能,而獲委任爲委員會成員的人士,須符合該條例第 20(1)條所列的資格,即參選區議員的資格。
- 3. 在 2013 年 1 月 31 日油尖旺區議會周年內務會議上,議員通過委員會組成安排如右: 1) 委員會的主席須爲區議員; 2)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只由區議員組成,而其他委員會區議員與增選委員的人數爲 2:1 的比例; 3) 所有委員會的增選委員總數不可超過28 人;以及 4) 委員會和委員會主席的任期同爲兩年,而委員的任期,在 2012 至 2015 年度首兩年爲一年; 在餘下兩年,即由 2014年起至區議會換屆選舉前止,則爲兩年。

目前情况

4. 參照現時區議員加入各委員會的人數,按上文第 3 段區議員與增選委員 2:1 的比例,在 2013-2014 年度,食物及環境衞生委員會("食環會")、交通運輸委員會("交運會")、社區建設委員會("社建會")及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("房管會")的增選委員人數合計將超過 28 人的上限,因此,現建議該等委員會在 2013 至 2014 年度的增選委員名額編配如下:

	區議員	建議的增選委員名額
(1) 食環會	20	8
(2) 交運會	18	8
(3) 社建會	17	7
(4) 房管會	12	5
		28

- 5. 秘書處早前已通知議員就該四個委員會 2012 至 2014 年度的增選委員人選提名,直至截止日期,秘書處就食環會接獲的提名書有 8 份,交運會有 9 份,另外社建會 8 份,房管會 5 份,詳見附件。
- 6. 如採納上文第 4 段的建議增選委員名額,獲提名加入食環會及房管會的增選委員人數不會超過名額上限,獲提名人士將自動當選。不過,由於交運會和社建會的增選委員提名超出建議的名額上限,請議員考慮以協商方式委任該兩個委員會的增選委員,或沿用過往的投票方式,就該等委員會選出增選委員。如需進行投票,秘書處建議:
 - (i) 由全體區議員以不記名投票方式選出該等增選委員;
 - (ii) 所有區議會議員不論有否參與該四個委員會,亦有資格投票;
 - (iii) 未能出席會議參與選舉的議員,可書面授權另一位議員代爲投票;
 - (iv) 按候選人所獲票數排列次序,順序填補空缺,額滿即止;
 - (v) 如在競逐最後一個增選委員空缺時,有兩名或更多候選人得票相同,區議員須就該等候選人重新投票;如候選人得票仍然相同,則由區議會主席以抽籤方式抽出中籤者,中籤的候選人將視作獲得額外一票。

徵詢意見

7. 請議員就上文第 4 段的委員會增選委員名額編配建議及第 6 段擬議的委任程序發表意見,議員並請根據業已同意的方式,按各委員會的增選委員名額委任該等委員。

提交文件

8. 本文件將提交 2013 年 2 月 28 日油尖旺區議會第九次會議討論。

油 尖 旺 區 議 會 秘 書 處 2013 年 2 月

油尖旺區議會轄下委員會 2013 至 2014 年度增選委員候選人名單

(一) 食物及環境衞生委員會(建議 8 個名額)

	姓名	職業	提名人
1.	林惠龍女士	商人	關秀玲議員
2.	岑 柱 華 先 生	物業代理	梁偉權議員
3.	鄭素娥女士	販 商	黄舒明議員
4.	徐偉雄先生	商人	蔡少峰議員
5.	何兆德先生	商人	孔昭華議員
6.	楊鎭華先生	公司董事	葉傲冬議員
7.	莫旭光先生	自僱	楊子熙議員
8.	呂榮光先生	校長	黄 頌議員

(二) 交通運輸委員會(建議 8 個名額)

	姓名	職業	提名人
1.	崔健文先生	退休人士	鍾港武議員
2.	許漢文先生	商人	關秀玲議員
3.	陳錫明先生	文書主任	梁偉權議員
4.	羅少雄先生	公司主席	黄建新議員
5.	嚴建平先生	工程師	高寶齡議員
6.	林浩揚先生	社區統籌主任	涂謹申議員
7.	文 昌 明 先 生	汽車維修	陳少棠議員
8.	梁平寬先生	的士司機及車主	劉柏祺議員
9.	梁紹昌先生	商人	仇振輝議員

(三) 社區建設委員會(建議 7個名額)

	姓名	職業	提名人
1.	蕭漢平先生	法律訴訟員	鍾港武議員
2.	李偲嫣女士	總經理(廣告公司)	黄 萬 成 議 員
3.	江沛偉先生	商人	黄舒明議員
4.	李偉峰先生	社區主任	涂謹申議員
5.	高曉榮先生	廣告 / 投資	楊子熙議員
6.	節 浩 鋒 先 生	Financial Consultant	楊子熙議員
7.	趙崇彬先生	Financial Controller	葉傲冬議員
8.	劉啓傑先生	醫生	黄 頌議員

(四) 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(建議 5 個名額)

	姓名	職業	提名人
1.	何非池先生	商人	莊永燦議員
2.	程文梯先生	退休人士	莊永燦議員
3.	錢雋永先生	校長	關秀玲議員
4.	梁幸輝先生	區議員助理	孔昭華議員
5.	李仲明先生	商人	蔡少峰議員